

证券代码：600116

证券简称：三峡水利

公告编号：2024-015

##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3月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9号升伟晶石公元11栋4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1,388,1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俊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出席 13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董事会秘书车亚平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77,623,074	98.4558	13,757,999	1.5434	7,100	0.0008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41,131,652	99.8155	623,500	0.1824	7,100	0.0021

- 3、议案名称：关于为重庆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0,727,473	99.9259	653,600	0.0733	7,100	0.0008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0,727,473	99.9259	653,600	0.0733	7,100	0.0008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788,700	21.5834	13,757,999	78.3762	7,100	0.0404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16,923,299	96.4076	623,500	3.5519	7,100	0.0404
3	关于为重庆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6,893,099	96.2361	653,600	3.7234	7,100	0.0404
4	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6,893,099	96.2361	653,600	3.7234	7,100	0.0404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票通过。其中议案 2 涉及关联交易，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三峡电能有限公司、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详细内容，可参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2 日、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源伟、谢申丽、袁月（实习）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方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